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4-105  
债券代码:116365 债券简称:和邦债

##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

● 回购股份用途：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1元/股，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策时上一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期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在存续期内计划减持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本公司股票的计划；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未来3个月内未向本公司提出减持股份的计划；

●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高于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过高，导致回购方案的重大不确定性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股份将被披露的回购结果和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若公司未能在披露回购结果和股份变动公告后3个月内实施，则未使部分股东予以注的风险；

3. 如遇监管部门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情况，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方案的，存在不确定性；

4. 因回购股份而产生的履行程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在此特别说明：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的规定。

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董事会有决议召开之日，公司股票回购价格为人民币2.13元/股，达到了《回购细则》第二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公司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条件，符合《回购细则》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的情形。

上述公司董事会决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回购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股份登记日	2024/10/31
回购开始日期	2024/10/31-2025/2/28
回购资金总额	100,000.00万元-200,0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其他：自有资金或筹资资金
回购期限	6个月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量限

33,222,592股-66,445,182股(含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回购股份的价格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用账户

BSE600199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上市公司发展”的核心是股东利益，公司“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是公司发展的核心，公司未来的发展将主要依赖于股东的支持。公司董事会认为，通过回购股份，能够有效提升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股票的市场形象，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发展，同时也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增强公司凝聚力，提升公司竞争力，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有利于公司持续回报股东，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股价稳定性。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有利于公司持续回报股东，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股价稳定性。